

阿彌陀經要解 五重玄義

蕩益大師 著

阿彌陀經要解 五重玄義

第一釋名

此經以能說所說人為名。

佛者，此土能說之教主，即釋迦牟尼，乘大悲願力，生五濁惡世，以先覺覺後覺，無法不知、無法不見者也。

說者，悅所懷也。佛以度生為懷，眾生成佛機熟，為說難信法，令究竟脫，故悅也。

阿彌陀，所說彼土之導師，以四十八願，接信願念佛眾生生極樂世界，永階不退者也。

梵語阿彌陀，此云無量壽，亦云無量光。要之功德智慧、神通道力、依正莊嚴、說法化度，一一無量也。

一切金口，通名為經。對上五字，是通別合為題也。教行理三，各論通別，廣如台藏所明。

第二辨體

大乘經皆以實相為正體。

吾人現前一念心性，不在內、不在外、不在中間，非過去、非現在、非未來。

非青黃赤白、長短方圓，非香、非味、非觸、非法。覓之了不可得，而不可言其無；具造百界千如，而不可言其有。

離一切緣慮分別、語言文字相；

而緣慮分別、語言文字，非離此別有自性。

要之離一切相、即一切法。

離故無相，即故無不相，不得已強名實相。

實相之體，非寂非照；而復寂而恆照，照而恆寂。照而寂，強名常寂光土；寂而照，強名清淨法身。

又照寂強名法身，寂照強名報身。又性德寂照名法身，修德寂照名報身。

又修德照寂名受用身，修德寂照名應化身。

寂照不二，身土不二，性修不二，真應不二，無非實相。實相無二，亦無不二。

是故舉體作依作正、作法作報、作自作他，乃至能說所說、能度所度、能信所信、能願所願、能持所持、能生所生、能讚所讚，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

第三明宗

宗是修行要徑，會體樞機，而萬行之綱領也。

提綱則眾目張，挈領則襟袖至，故體後應須辨宗。

此經以信願持名為修行之宗要。非信不足啟願；非願不足導行；非持名妙行、不足滿所願而證所信。

經中先陳依正以生信，次勸發願以導行，次示持名以徑登不退。信則信自、信他、信因、信果、信事、信理。願則厭離娑婆、欣求極樂。

行則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。

信自者，信我現前一念之心，本非肉團，亦非緣影，豎無初後，橫絕邊涯，終日隨緣、終日不變。十方虛空微塵國土，元我一念心中所現物。我雖昏迷倒惑，苟一念回心，決定得生自心本具極樂，更無疑慮，是名信自。

信他者，信釋迦如來決無诳語，彌陀世尊決無虛願，六方諸佛廣長舌決無二言。隨順諸佛真實教誨，決志求生，更無疑惑，是名信他。

信因者，深信散亂稱名，猶為成佛種子，況一心不亂，安得不生淨土，是名信因。

信果者，深信淨土，諸善聚會，皆從念佛三昧得生，如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，亦如影必隨形，響必應聲，決無虛棄，是名信果。

信事者，深信只今現前一念不可盡故，依心所現十方世界亦

不可盡，實有極樂國在十萬億土外，最極清淨莊嚴，不同莊生寓言，是名信事。

信理者，深信十萬億土，實不出我今現前介爾一念心外，以吾現前一念心性實無外故。又深信西方依正主伴，皆吾現前一念心中所現影。全事即理，全妄即真，全修即性，全他即自。我心徧故，佛心亦徧，一切眾生心性亦徧，譬如一室千燈，光光互徧，重重交攝，不相妨礙，是信名理。

如此信已，則娑婆即自心所感之穢，而自心穢，理應厭離。極樂即自心所感之淨，而自心淨，理應欣求。厭穢須捨至究竟，方無可捨。欣淨須取至究竟，方無可取。故妙宗云。取捨若極，與不取捨亦非異轍。設不從事取捨，但尚不取不捨，即是執理廢事。既廢於事，理亦不圓。若達全事即理，則取亦即理，捨亦即理，一取一捨，無非法界。故次信而明願也。

言執持名號一心不亂者，名以召德，德不可思議，故名號亦不可思議。名號功德不可思議，故使散稱為佛種，執持登不退也。然諸經示淨土行，萬別千差，如觀像、觀想、禮拜、供養、五悔、六念等，一一行成，皆生淨土。唯持名一法，收機最廣，下手最易。故釋迦慈尊，無問自說，特向大智舍利弗拈出。可謂方便中第一方便，了義中無上了義，圓頓中最極圓頓。故云清珠投于濁水，濁水不得不清；佛號投于亂心，亂心不得不佛也。

信願持名，以為一乘真因；四種淨土，以為一乘妙果。舉因則果必隨之，故以信願持名為經正宗。其四種淨土之相，詳在妙宗鈔，及梵網玄義，茲不具述，俟後釋依正文中，當略示耳。

此經以往生不退為力用。往生有四土，各論九品。且略明得

第四明力用

生四土之相。

若執持名號，未斷見思，隨其或散或定，於同居土分三輩九品。

若持至事一心不亂，見思任運先落，則生方便有餘淨土。

若至理一心不亂，豁破無明一品，乃至四十一品，則生實報莊嚴淨土，亦分證常寂光土。

若無明斷盡，則是上上實報究竟寂光也。

不退有四義。

一念不退，破無明，顯佛性，徑生實報，分證寂光。

二行不退，見思既落，塵沙亦破，生方便土，進趨極果。

三位不退，帶業往生，在同居土，蓮華托質，永離退緣。

四畢竟不退，不論至心散心，有心無心，或解不解，但彌陀

名號，或六方佛名，此經名字，一經于耳，假使千萬劫後，畢竟因斯度脫，如聞塗毒鼓，遠近皆喪，食少金剛，決定不消也。

復次祇帶業生同居淨證位不退者，皆與補處俱，亦皆一生必補佛位。夫上善一處，是生同居，即已橫生上三土、一生補佛；是位不退，即已圓證三不退。如斯力用，乃千經萬論所未曾有。較彼頓悟正因、僅為出塵階漸，生生不退、始可期於佛階者，不可同日語矣。宗教之士，如何勿思。

第五教相

此大乘菩薩藏攝，又是無問自說，徹底大慈之所加持，能令末法多障有情，依斯徑登不退。故當來經法滅盡，特留此經住世百年，廣度含識。阿伽陀藥，萬病總持。絕待圓融，不可思議。華嚴奧藏，法華祕髓。一切諸佛之心要，菩薩萬行之司南，皆不出於此矣。欲廣歎述，窮劫莫盡，智者自當知之。